

## 2024年获知5692名法轮功学员被中共绑架骚扰迫害

【明慧网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一日】（明慧网通讯员中国大陆报道）二零二四年中共持续迫害法轮功学员，因其恐惧真相传播，各地政法委、610、公安部门重金诱惑民众出卖良心举报法轮功学员。中共还在其所谓“敏感日”，如“5.13”“4.25”等，打着“维稳”“清零”“扫黑除恶”等幌子，污蔑、诋毁、迫害法轮功，毒害世人。中共采取长期监听、监控、跟踪、举报、人脸识别、大数据等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

据明慧网报道统计，二零二四年获知，有三十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直接参与了对法轮功学员的绑架、骚扰迫害，受害法轮功学员人数至少有5692人（其中，绑架2828人，骚扰2864人，抄家1553人，关入洗脑班74人，被迫离家出走40人，被抽血包括DNA、抽骨髓64人）。另外，764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164位被迫害离世，其中，有97人是在被绑

架和长期骚扰迫害中含冤离世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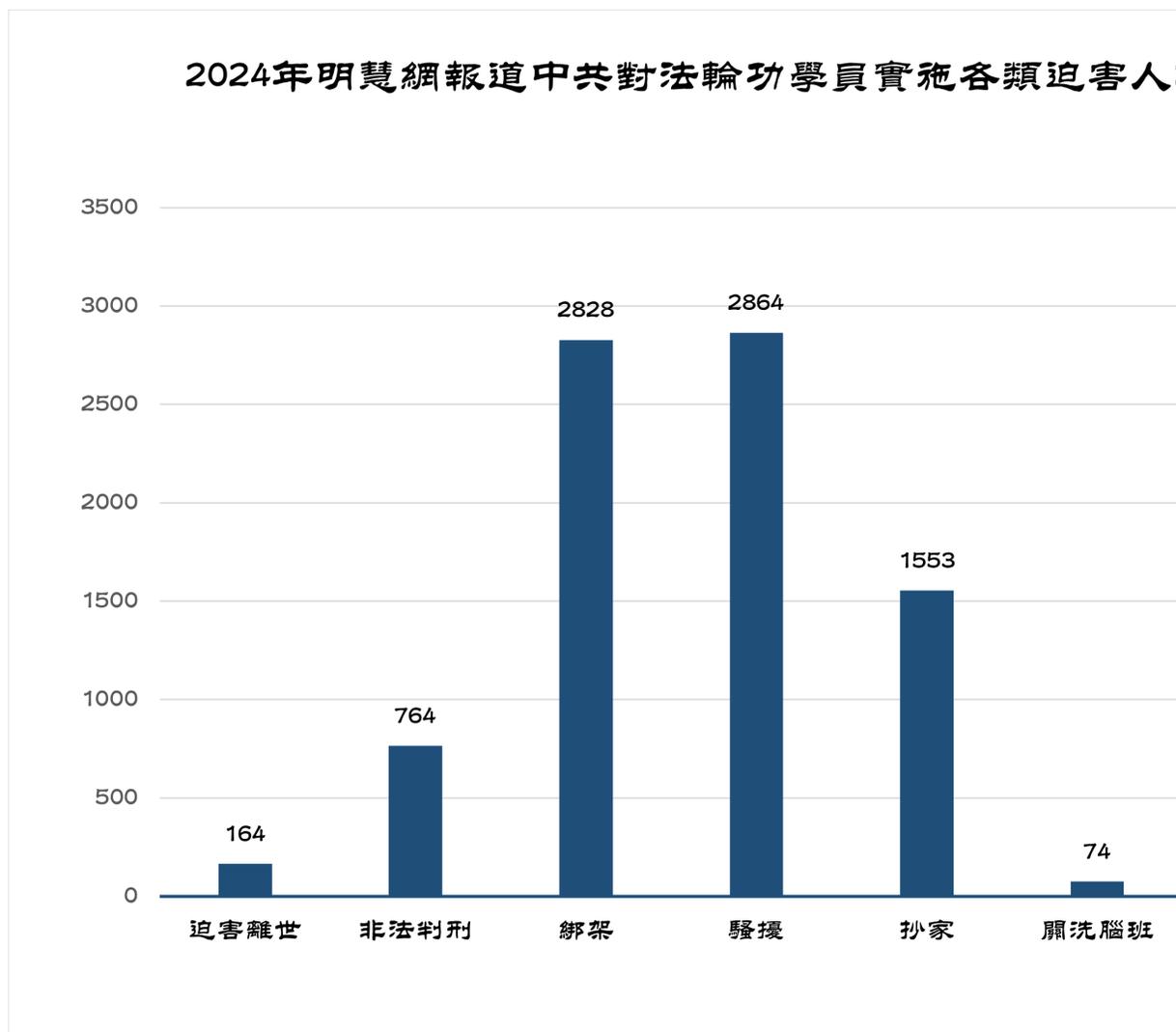


图1：2024年明慧网报道中共对法轮功学员实施各类迫害

这些法轮功学员有一部份在短期内就被中共迫不及待非法判刑，如，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四位法轮功学员李卓忠、廖苑群、廖娟娜、谢育军于二零二四年四月份被绑架，刚刚过去八个月，中共法院就非法判李卓忠、廖苑群夫妻俩十年、勒索罚金十五万元，谢育军和廖娟娜被非法判五年、勒索七万。

二零二四年，警察绑架、骚扰、抄家、非法敲诈法轮功学员人民币3020722元。朝阳市公安局国保伙同前进分局警察一次性从法轮功学员贺洪军、兰青中家抢走53万多现金。

这些遭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他们中有147名各界精英人士：有公务员、政协退休干部、检察官、退休法官、律师、市广播电视台主任编辑（退休）、校长、大学教师、高级研究员、大学生、高级工程师、医生、邮政局职员、银行经理、书法界名人、会计师、转业军人等。

二零二四年，有1067名60岁以上老年法轮功学员被绑架骚扰。其中，90~100岁10人，80~90岁194人，70~80岁498人，60~70岁365人。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广东省梅县区国保大队林立和扶大派出所三名警察骚扰了99岁的刘心兰，抢走了她的一个福字帖和一本《转法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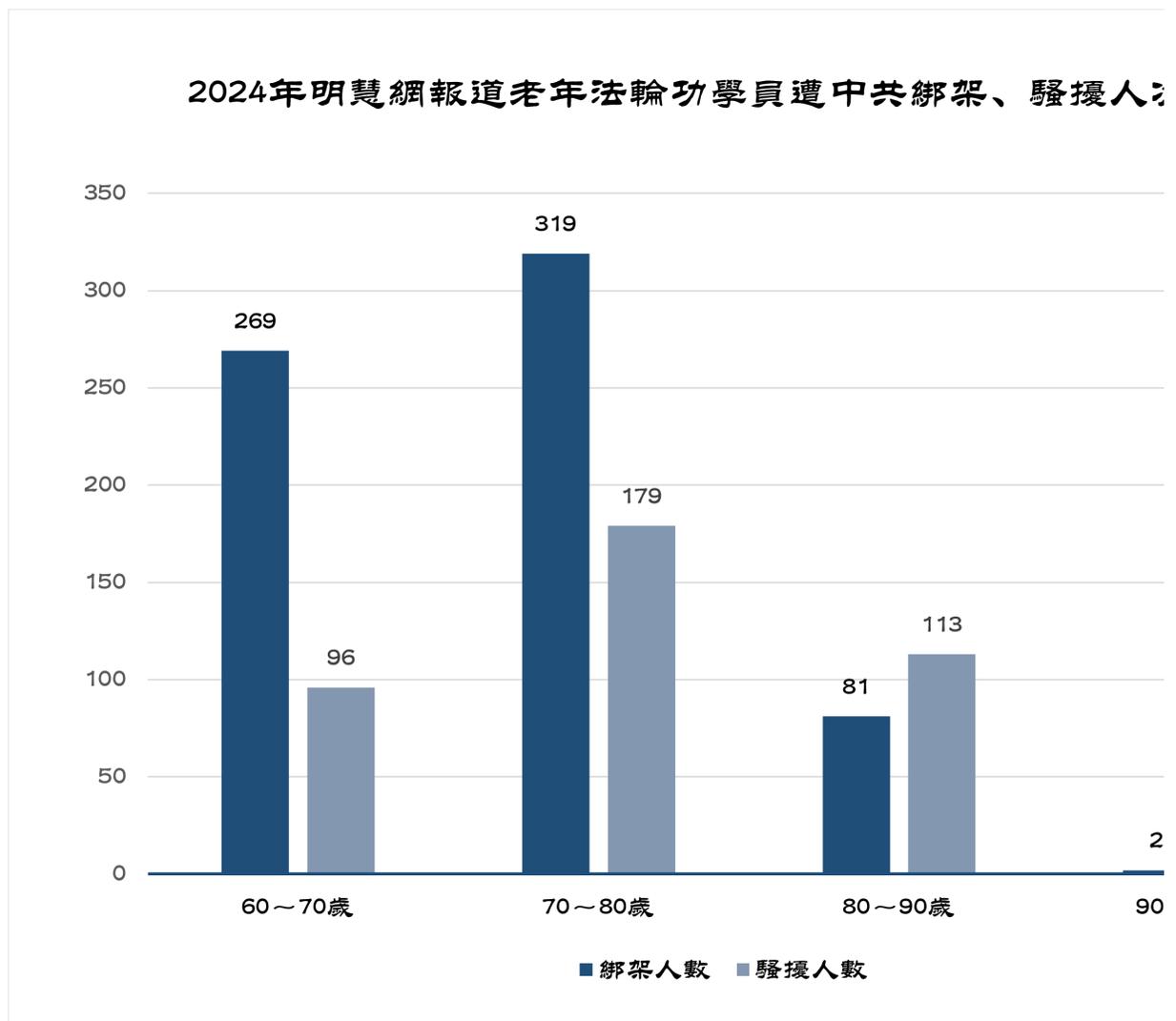


图2：2024年明慧网报道老年法轮功学员遭中共绑架、

按被绑架迫害的人数排名，前十名的地区依次为：吉林省390人，辽宁省389人，河北省330人，山东省303人，湖北省192人，黑龙江省185人，四川省176人，广东省125人，湖南省122人，北京市89人，陕西省74人。按被骚扰迫害的人数排名，前十名的地区依次为，河北省648人，山东省384人，四川省296人，辽宁省266人，黑龙江省213人，吉林省201人，湖北省140人，北京市87人，广东省87人，湖南省85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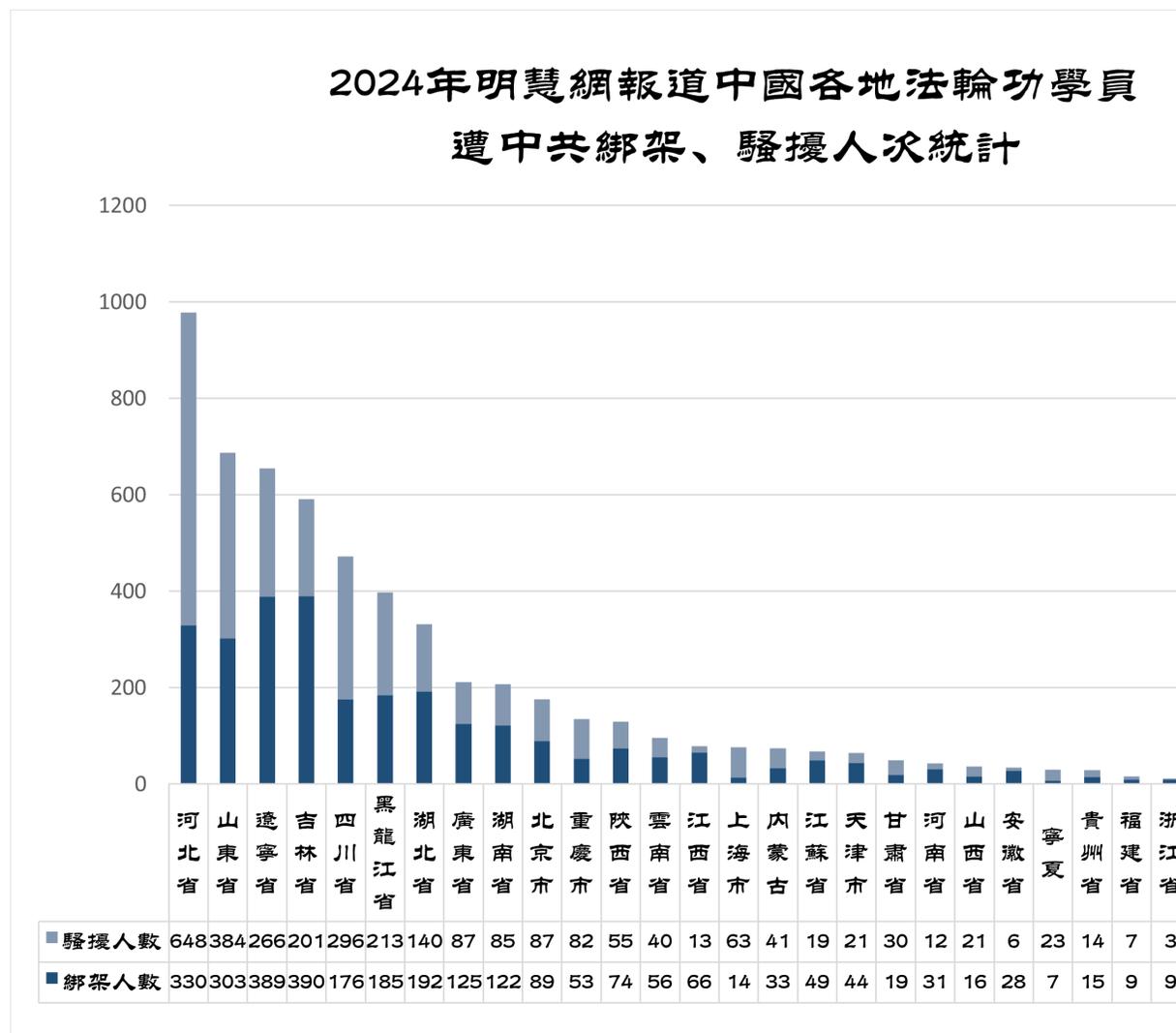


图3：2024年明慧网报道中国各地法轮功学员遭中共绑架

信息采集时间：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四日。

### 一、2024年中共绑架2828位法轮功学员

据明慧网报道统计，二零二四年获知，全国2828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其中，吉林省390人，辽宁省389人，河北省330人，山东省303人，湖北省192

人，黑龙江省185人，四川省176人，广东省125人，湖南省122人。

迫害案例：

1、广东省兴宁市李卓忠、廖苑群夫妻被非法判十年、勒索罚金十五万元

广东省梅州市兴宁市四位法轮功学员李卓忠、廖苑群、廖娟娜、谢育军于二零二四年四月份被兴宁市国保、公安局等部门非法抄家、绑架，七月下旬被构陷至兴宁市检察院，八月二十日被兴宁市检察院所谓“移交”到梅县检察院，十月十八日开庭中断后于十一月十二日在梅州市梅县区法院再次开庭。法轮功学员与辩护律师都要求无罪释放。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梅县区法院出了通知：李卓忠、廖苑群夫妻被非法判十年、勒索罚金十五万元；谢育军和廖娟娜被非法判五年、勒索七万。

李卓忠，时年50多岁，曾是兴宁市某中学的教师，妻子廖燕琼曾是幼儿教师，他们修炼法轮大法后，按真、善、忍法理做好人，身心受益。在中共邪党对法轮功的疯狂迫害中，李卓忠和廖燕琼坚持修炼，曾各被非法劳教两次和一次，李卓忠遭受残忍

的酷刑折磨。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上午八点多，兴宁市公安局国保大队副队长幸政权、合水派出所所长李某等七、八个警察闯到李卓忠、廖燕琼夫妇的居住楼，撬门进入后，反锁大门，非法搜查长达三小时。警察抢走他们家里的约二十多万元现金等财物。李卓忠、廖燕琼被绑架到兴宁市公安局。

## 2、湖北大学张晓华老师被强制失踪数月 其学生呼吁关注

原湖北大学图书管理员（已退休），76岁的法轮功学员张晓华，二零二四年中国新年前，在位于湖北大学附近的三角花园刘家河小区家中被徐家棚派出所警察非法入宅抢劫，被非法关押，之后杳无音信。张晓华的一位目前在海外的学生呼吁关注这位“道德高尚、乐于助人的好老师”。二零二四年六月获悉，张晓华被秘密关押在武汉市第一看守所的下属机构康乐医院。

根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在中共违反宪法、侵犯人权、迫害法轮功的二十五年里，张晓华在武汉市多个非法秘密关押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黑监狱（杨园洗脑班，蔡甸玉笋山洗脑班，武汉宝丰路女子监狱）

遭遇了多种酷刑折磨，她曾被武汉市蔡甸法院冤判三年，在武汉宝丰路女子监狱她遭受了侮辱人格尊严、野蛮灌食、毒打、不让睡觉等多种超越人体承受能力的折磨。

### 3、曾陷冤狱十多年 山东教师王秀平又被构陷

山东泰安市61岁的法轮功学员王秀平女士，曾陷冤狱十多年，二零二四年三月七日被警察非法入室抢劫，被绑架到泰安市看守所非法关押。现在两个月过去，王秀平家人收到了泰山区检察院的起诉书。

王秀平原是山东农业大学附校教师，一九九六年她有幸修炼法轮大法，心灵得到不断净化，困扰她多年的鼻炎不翼而飞。当她在工作和生活中努力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好人的时候，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流氓集团发动了对法轮功的疯狂迫害，王秀平坚持修炼法轮大法，受到中共各级人员的长期迫害，多次绑架、拘留、抄家、罚款、无理开除公职，她被非法劳教一年，三次被非法判刑共十年六个月，王秀平在山东女子劳教所遭刁难凌辱、封嘴缠腿、掌打脚踹、奴役、挨冻挨饿、笔尖戳手等折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王秀平第三次从监狱回来之后，当地司法所、派出所人员不断打电话或上门骚扰，严重干扰了她和家人的正常生活。

#### 4、河北赞皇县退休法官杜国珍遭非法庭审

河北省赞皇县退休法官杜国珍女士，被石家庄市维明街派出所警察绑架构陷、非法关押五个月，九月十二日遭石家庄市桥西区法院非法开庭，没有宣判。据了解，桥西区法院面对杜国珍无罪的铁证，仍要坚持对杜国珍非法判刑。

杜国珍法官生于一九六三年六月，退休前，获得的荣誉证书一摞又一摞，都是上级给予她工作的肯定！很多积案、难案、要案凡是经她处理的，公平公正，没有一件不服而上诉的。

就这样一位“包青天”式的好法官，一九九九年七月法轮功被打压后，曾被非法拘留、逮捕，送洗脑班强制转化，剥夺了她办案的权利。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晚上八、九点之间，杜国珍在石家庄家中被石家庄市维明大街派出所绑架，并被桥西检察院非法批捕，被非法关押在石家庄第二看守所。

六月底，维明大街派出所捏造了一些所谓的“证据”，将杜国珍的案件构陷到了石家庄市桥西区检察院。八月一日，桥西检察院检察官李素娟将杜国珍构陷到了桥西区法院，负责审理法官是郑丽君。

杜国珍，这位被赞皇县老百姓称为“包青天”，同事则称她为“杜铁案”的好法官；在家庭中，她被称为好女儿、好妻子、好母亲的贤妻良母，仅仅因为坚持修炼法轮功，按照“真、善、忍”修心向善，就被绑架、被起诉、还要面临被非法判刑，这是何等的荒唐！这是中国司法的黑暗！

## 5、学习《转法轮》著作 广东曾秀琼等六人被非法重判重罚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中旬获悉，两个月前被非法庭审的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六位女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判刑：

曾秀琼（59岁）被非法判五年六个月、勒索罚款九万元；

谢国芬（62岁）被非法判四年六个月、勒索罚款七万元；

李利珍（64岁）被非法判四年、被勒索罚款六万元；

张桃凤（47岁）被非法判两年、被勒索罚款三万元；

刘梅芬（43岁）被非法判一年缓一年半，被勒索罚款一万五千元；

黄淑珍（75岁）被非法判一年缓一年半，被勒索罚款一万五千元。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下午两点多，梅州市梅县区国保大队和程江镇派出所警察闯入梅县区程江镇扶贵村的曾秀琼家绑架七人。警察抢走曾秀琼家的大法师父法像和大法书等物品，还抢走谢国芬的几千元真相币。参与绑架的有梅县区国保大队的林立、邓×明、李姓、钟姓、冯姓警察。因为修炼法轮大法，她们按照真、善、忍做人，在一起学习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共同交流提高被绑架和构陷。

曾秀琼、谢国芬、张桃凤、刘梅芬、李利珍、黄淑珍被构陷到梅州市梅县区检察院和法院，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九日被非法庭审，三位律师都做无罪辩护。法轮功学员们讲了自己为什么修炼法轮功？她们以前身体不好，修炼以后，身体康复了。学员们告诉当庭人员：“我们就是希望大家都好，我们没有犯罪，我们所拥有的和做的这些事都是合法

的。”奉劝他们不能这样做坏事，善恶有报……

## 6、哈尔滨市杜秀艳被非法判刑九年入狱

黑龙江哈尔滨市59岁的法轮功学员杜秀艳，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在住户屋内，被哈尔滨市阿城区国保大队长石微、副大队杨自横、孙传鹏及数名协警闯入屋内绑架、非法抄走打印机、电脑等；二零二四年六月中旬，被阿城区法院非法庭审。她被非法判刑九年，现被关押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

## 7、信仰真善忍做好人 天津市六旬齐志银被枉判九年

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天津市法轮功学员齐志银先生在北京被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武清区看守所。现得知，齐志银已于二零二四年七月被当地法院非法判刑九年。

齐志银今年62岁，家住天津市武清区上马台镇。他修炼法轮大法后，按真、善、忍法理做好人，身心受益。

齐志银为了躲避迫害，被迫离家，流亡在外五年多后，二零二四年二月四日，齐志银在北京的女儿家中被警察绑架。二零二四年八月上旬获悉，齐志银

已于二零二四年七月被当地法院非法判刑九年。

## 8、沈阳市84岁赵鸿芝被劫持入狱

赵鸿芝，女，二零二四年一月六日出去发真相资料，直到晚十点儿子下班，也没看到母亲回家。直到周一上午，儿子才打听到母亲被非法关在和平区南湖派出所。儿子要求见母亲，被告之现在不允许。一月十日晚，检察院电话通知赵鸿芝的儿子，已把赵鸿芝老人非法送入造化监狱，借口是二零二一年已被非法判四年，因疫情在，没送监狱，现在执行。

## 9、曾遭九年余冤狱迫害 北京市赵秀环再被绑架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北京市石景山区法轮功学员赵秀环为百姓发放法轮大法好的真相资料时，被当地警察非法抓捕。



赵秀环女士

赵秀环现年69岁，家住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后，赵秀环曾遭九年余冤狱迫害，长期遭受中共迫害。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日，赵秀环因做法轮功真相资料、讲真相，再被警察绑架。二零零三年，赵秀环被顺义区法院非法判刑七年。

在北京女子监狱赵秀环受尽了折磨，打骂、体罚、不让睡觉等。在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一日晚上，在咨询室，狱警派了十来个人，把窗帘挂上，由狱警陈静指挥，对赵秀环酷刑折磨。他们硬是把赵秀环的腿劈成一字形，还把她的上身压得挨上腿。



酷刑演示：“大劈叉”，强行将受害者的双腿一字劈

这样，恶人将赵秀环反复的变换姿势，把她的上身往左压、往右压、往前压。当时赵秀环痛得几乎窒息过去，都不知自己在哪里了。赵秀环被折磨完后，她的下半身整个青紫，尿血、腿部伤残，一直肿到脚趾尖，根本就蹲不下去，一个月后才消肿。

七年的冤狱给赵秀环身心都带来了无法弥补的伤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赵秀环外出发放真相资料，被海淀区曙光派出所警察绑架，遭海淀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三个月，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赵秀环才回到家中。目前，已69岁的赵秀环再被石景山区警察绑架，详情待查。

## 10、辽宁朝阳市西大营子田鹏飞一家人的苦难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一日，辽宁省朝阳市公安局出动大批警力绑架了几十名法轮功学员及他们的家属。其中贺洪军、付文辉、陈陡林、兰清中、田鹏飞等五人被构陷到双塔区法院。参与迫害的主谋有朝阳市公安局的副局长戴良芳、国保支队史树林、前进区公安分局侦查大队副大队长姜宗林、双塔区检察院公诉人白艳丽、双塔区法院主审法官耿红岩等人。

田鹏飞是法轮功学员的家属，他经营的电脑维修小店，打开门做生意，为所有人服务。只因田鹏飞的父母田国友、孙孝梅修炼法轮功，警察经常骚扰他家。孙孝梅被迫离家漂泊在外多年。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一日早晨，田鹏飞正要送五岁的小儿子去幼儿园，刚下楼要骑车时，几个便衣突然蜂拥而上，给他铐上手铐。孩子吓得哇哇大哭，不知所措，五岁的孩子竟当场跪下求警察：“不要抓走爸爸！”场面让人心碎……在田鹏飞再三恳求下，警察才允许田鹏飞戴着手铐把孩子送往幼儿园，被幼儿园老师们、家长等多人围观。受惊吓的孩子见人就说：“爸爸被警察抓走了。”幼小的他

希望谁能帮帮他的爸爸。这噩梦般的一天，深深烙在了孩子的心中。晚上，受惊吓的孩子哭闹着找爸爸。

当天，田鹏飞被警察绑架到前进公安分局，不长时间他看到自己的父亲田国友也被抓到前进分局，还有妻子、妻子的弟弟，一家人都被绑架了，而孩子在幼儿园没人接。直到当天很晚了，警察才放田鹏飞的父亲、妻子与妻弟回家。而流离在外的母亲孙孝梅的住处，也被警察非法抄家，因孙孝梅外出不在，警察绑架未遂。

前进公安分局侦查大队副大队长姜宗林等人罗织罪名，伙同双塔区检察院将田鹏飞与法轮功学员贺洪军、付文辉、兰青中、胡秀丽构陷到双塔区法院。双塔区法院分别于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十八日、二十三日三次对他们进行非法庭审。

## 二、2024年中共骚扰2864位法轮功学员

据明慧网报道统计，获知二零二四年有2864名法轮功学员被骚扰。其中，河北省648人，山东省384人，四川省296人，辽宁省266人，黑龙江省213人，吉林省201人，湖北省140人。河北省迫害最严重，骚扰人数占总数的22.6%。

迫害案例：

## 1、中共在上海动用监控和人脸识别系统迫害法轮功学员

每年的上海“进博会”期间，中共对上海市法轮功学员都加大迫害。二零二四年“进博会”期间的迫害更是达到了变本加厉的程度。据悉，从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号开始，许多法轮功学员的住处就有人二十四小时蹲点，盯梢，法轮功学员外出就被近距离跟踪，并实时用手机拍照、用微信向街道及所属派出所片警等人实时汇报。

“进博会”期间，普陀区长寿街道谈家渡路居委会片区，法轮功学员唐宝芝（70多岁）、陈瑶（50岁左右）母女，不但二十四小时被人监视、跟踪，期间普陀区国安、公安、东新路派出所、谈家渡路警察，居然还把唐宝芝和陈瑶的头像上报到上海市公安局，作为可疑人物，动用上海市全城监控和人脸识别系统，也就是只要监控系统发现唐宝芝或陈瑶的头像，就把指令发到相关区域的巡逻警察的手机上，要他们抓捕她们。她们都不能出门，只要被监控照到，就可能随时被盘查抓捕。

陈瑶本来有稳定的高收入工作，都被中共迫害而失

去，在进博会期间，陈瑶出门工作面试，在全程有人跟踪的情况下，没有发生任何事情，依然被静安区江宁路派出所警察当街带走。

“进博会”结束后，唐宝芝骑着小车在家对面买菜，突然被普陀区白玉路警察当街拦截、盘查，并要把她带到派出所核查她的个人信息。

唐宝芝和陈瑶母女二人多次被迫害入狱，如今相依为命（陈瑶的父亲、法轮功学员陈文谦被迫害离世），两人的身体都在牢狱中受到了巨大的摧残。唐宝芝在这次进博会的多次惊吓和骚扰中，出现了心跳过速，身体无力的现象，家人很担忧。

被骚扰、跟踪监视的法轮功学员还很多，例如，宝山区徐妮霞、闵行区马桥镇刘顺明、尤秀云等等。

## 2、吉林前郭县刘影结束冤狱后频遭骚扰及经济迫害

吉林省前郭县法轮功学员刘影和姐姐刘彦于五年前在家中被当地警察绑架，后分别遭非法判刑三年半、三年，被劫持到吉林省女子监狱迫害。刘影结束冤刑出狱后，仍频遭警察骚扰。

刘影女士时年约52岁，医生，早年离婚，她有一儿

子。刘影是当年舍身插播传递真相的大法弟子刘海波的妹妹。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刘影和三姐刘彦（当时刚学法一年多）被当地警察绑架，刘影后被当地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被勒索罚金一万元。刘彦被非法判刑三年，被勒索罚金一万元。姐妹俩于二零二零年一月初被劫持到吉林省女子监狱，刘影并被非法开除公职。



一九九七年五月大法弘传五周年，刘海波参加在长春南岭体育馆举行的书画展留影。

二零零二年三月五日长春电视插播法轮功真相后，刘影的哥哥，长春市法轮功学员刘海波医生，三月十一日晚被长春市宽城区公安分局警察绑架，短短

几个小时就遭刑讯逼供致死。宽城区公安分局将刘海波遗体秘密火化，并严密封锁消息，多年对其所犯的罪行拒不承认。

### 3、河北邢台法轮功学员陈星伯被迫离家出走 后无音讯

明慧网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报道，河北省邢台市广播电台退休主任编辑、法轮功学员陈星伯，因起诉非法剥夺他的养老金的社保中心及原单位，不断遭到邢台市襄都区法院、社保中心、原单位、派出所、信访等部门人员的骚扰、威胁，他被迫离家出走，至今没有音讯。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陈星伯在家门口被邢台市信都区公安国保警察绑架、关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他被邢台市襄都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陈星伯被劫持到冀东监狱，期间被迫害几近失明。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陈星伯结束冤狱。回家后他才知道自己的养老金、医保待遇早已被非法剥夺，原单位也无理开除了他的公职。

为了维护自己的基本生存权，陈星伯拿着《社保法》、《立法法》、《公务员法》、《劳动法》、《宪法》等文件，到原单位和社保中心找说法，并

给他们讲法律。邢台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陈江旗公然说：“你说的都对，但我就不给你，你能怎么着。你去法院告我吧，法院说让给你，我就给你！”

陈星伯于是向邢台市经济开发区法院提出行政诉讼。该法院法官张国正不仅百般刁难他，并公然说：“杀人放火倒好说，法轮功的事不好说，这是重大敏感问题。”甚至还威胁他说：“你还是早点回头吧！告也没用。”

陈星伯递交诉讼状已一年有余，法院既不给立案，又不给不予立案的裁定，明显违反《行政诉讼法》。同时，法院、社保中心、原单位、派出所、信访等部门人员不断地对陈星伯进行骚扰、威胁。在这样骚扰、威胁下，陈星伯被迫离家出走，至今没有音讯。

陈星伯，时年72岁，退休后，开始修炼法轮功。此前，陈星伯曾任河北邢台人民广播电台主任编辑，他工作勤勤恳恳、任劳任怨，曾连续多年被授予“河北省优秀新闻工作者”称号。多年来，陈星伯采编的十几组节目在全国优秀广播节目评比中分别获一、二、三等奖，并于一九九七年五月被授予

有突出贡献的邢台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称号。

#### 4、黑龙江省佳木斯富锦市法轮功学员田海涛被剥夺25年工龄工资

黑龙江省佳木斯富锦市法轮功学员田海涛，原富锦市农行正式职工，因一九九九年中共发动对法轮功全面镇压迫害以来，被强制迫害失去工职，（从迫害至今单位也未有过与田海涛解除劳动合同的协议）现在已到了退休年龄，他本人多次去原单位找领导协商退休事宜，被回避接见，七月二十二日又去单位时，有四、五个警察也在待机行事，田海涛与原单位同事聊了一会就离开了。

富锦市农行主任赵天一让人传话给田海涛，关于他退休的事他们解决不了，想办就向上找。田海涛本着平和善意的处事态度想向他们说明情况，他们拒不见人。

### 三、74位法轮功学员被洗脑迫害

据明慧网报道统计，二零二四年获知，有74位法轮功学员被强制送洗脑班迫害。其中，湖北省 26人，吉林省18人，江西省11人。

表1：2024年获知74名法轮功学员遭中共洗脑迫害按地区分布

区域	被洗脑迫害的人数
湖北省	26
吉林省	18
江西省	11
山东省	4
安徽省	2
河南省	2
山西省	2
四川省	2
浙江省	2
重庆市	2
湖南省	1
内蒙古	1
江苏省	1
合计	74

迫害案例：

1、武汉肖映雪被秘密关押半年 下落不明

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武汉市法轮功学员肖映雪再次被中共警察绑架，被非法拘留十五天。六月二十

二日，家人去拘留所接肖映雪回家，结果得知她已被秘密转走。至今半年，信息全无，下落不明。疑肖映雪被非法拘禁在额头湾洗脑班。

肖映雪，女，时年54岁，原武汉市硚口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务员，家住武汉市硚口区南国大武汉家装公寓。

在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二十五年中，肖映雪因坚持修炼法轮功，曾多次被中共人员绑架，六次被绑架到洗脑班；两次被非法劳教共计二年零九个月；五次被非法关押拘留所、看守所。曾经遭毒打致生命垂危，在武汉市第一医院抢救时昏迷两次。她被取消公务员资格，分流出工商局。后肖映雪又被新单位无理开除。

## 2、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张金籽被劫持入洗脑班

张金籽，女，时年65岁，现住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姜家沟。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张金籽开始修炼法轮功，原来一身的病痛没有了。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下午三点左右，阳泉市平定县公安局一伙四人，闯进张金籽家中，抢走她的电脑、手机、大法书籍等个人物品，随后，把张

金籽绑架到阳泉市看守所。其因是张金籽在学校发放了救人的真相资料，被不明真相的世人举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阳泉市平定县公安局又把张金籽非法转押到阳泉市洗脑班（阳泉市宾馆）继续迫害。

#### 四、2024年97位法轮功学员在被绑架和长期骚扰迫害中离世

据明慧网“2024年获知164名法轮功学员被中共迫害离世”一文曝光：二零二四年有97名法轮功学员在绑架与长期骚扰迫害中离世。其中，辽宁省14人，河北省12人，黑龙江省11人，吉林省 11人，北京市7人，湖北省7人，山东省7人。

表2：2024年获知97名法轮功学员遭中共绑架骚扰含冤离世按地区分布

区域	被迫害死亡人数
辽宁省	14
河北省	12
黑龙江省	11
吉林省	11
北京市	7
湖北省	7

山东省	7
湖南省	5
四川省	4
安徽省	3
广东省	3
河南省	2
甘肃省	1
广西	1
江苏省	1
江西省	1
宁夏	1
陕西省	1
上海市	1
天津市	1
新疆	1
云南省	1
重庆市	1
合计	97

迫害案例：

案例1、迫害双目失明的山东冠县郭书群 被非法判刑不到一天含冤离世

市冠县法轮功学员郭书群被迫害得双目失明，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被警察强行拉去所谓的“走程序”，体检图谋关押未遂，被冠县法院非法判三年半、监外执行，并勒索处罚金一万元，被折腾了一天，晚上送回家。第二天上午，郭书群含冤离世，终年七十一岁。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清水派出所又去郭书群儿子家里，要求看火化证明，并拍照，家属说老人的去世与你们有直接关系。

案例2、七十五岁的田玉春被长春市第一看守所迫害致死

长春市七十五岁的法轮功学员田玉春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被长春市二道区金钱堡派出所非法抄家、绑架，关押在长春市第一看守所，他被构陷至长春市朝阳区检察院，于七月二十四日被迫害致死。

之后，长春市朝阳法院法官还说要给田玉春判刑三年。被绑架关押前，田玉春老人体检出高血压、玻璃体脱落等，他眼睛几乎是盲的，生活不能自理，但金钱堡派出所的庄姓警察还扬言：“只要看守所敢收，就是没事！你们上网曝光也没用”。

更多迫害案例见明慧网《2024年获知164名法轮功学员被中共迫害离世》<https://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25/1/3/2024年获知164名法轮功学员被中共迫害离世-487814.html>。

附录：

[二零二四年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被洗脑情况统计表 \(17KB .xlsx\)](#)

[二零二四年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被骚扰情况统计表 \(201KB .xlsx\)](#)

[二零二四年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情况统计表 \(304KB .xlsx\)](#)

[二零二四年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被绑架骚扰情况统计表 \(19KB .xlsx\)](#)

<https://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25/1/11/2024年获知5692名法轮功学员被中共绑架骚扰迫害-488181.html>